

证券代码：834457

证券简称：永葆环保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江苏永葆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永葆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6年6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会议的通知于2016年6月10日以电话方式发出。公司现有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的董事7人。会议由王桂玉董事长主持，监事会成员及其他公司高管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表决情况：

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，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；

公司已于2016年5月4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《2015年度第二次权益分派的议案》，该权益分派所送（转）股已于2016年6月17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。该次资本公积转增完成后，公司的股本总额已经由37,000,000万股增加至40,404,000万股。根据资本公积转增后的股本变化及其相关事宜，相应修改本公司《公司章程》的内容。

同意票数为7票；反对票数为0票；弃权票数为0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；

同意票数为 7 票；反对票数为 0 票；弃权票数为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永葆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6 月 21 日